

兴县文化和旅游局文件

兴文旅发〔2024〕8号

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令第711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及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有关要求，现将兴县文化和旅游局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如下：

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政府信息公开支出与收费情况等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如对本报告有

1



任何疑问，请与兴县文化和旅游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兴县文化街25号；电话：0358—6322170；邮编：033600)。

一、总体情况

2023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深入推行政务公开工作，转变政府职能，保障公民知情权、监督权和参与权，对全体党员和干部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具有重要意义。我局认真贯彻落实《条例》及县有关文件精神，主动向社会进行了公开。

(一)进一步细化工作职责，使我局的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更加高效、有序，确保政府信息及时主动公开。

(二)从公众需求出发，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在确保不失密不泄密的前提下，积极稳妥地将2023年度能够公开的政府信息都予以公开，最大限度地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形成良好的舆论监督氛围。

(三)进一步完善相应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要求在规范性文件生成过程中即明确是否需要公开。确定需要公开的，我局将尽量在第一时间内在兴县人民政府网站予以公开，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时限。

(四)根据2023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实际更新了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信息。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	3	3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	315000
--------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 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	0	0	0	0	0	0	0
		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六)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日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主要问题

2023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是也存在着一些问题，主要是政务信息录入不及时；公开程序有待进一步规范。

(二) 改进措施



1、完善政务公开制度体系。针对我局存在公开理念不到位、公开的制度化规范化程度不够、公开力度不够、公开的实际效果不理想等问题，找准短板，明确差距，有针对性的解决目前政务公开中存在的不足，立即行动，抓紧时间补缺补差，完善政务公开工作。

2、规范政务公开内容和程序。按照《条例》的要求及时公布安全生产监管信息，做好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工作。

加大政务公开监督检查力度。加强政务公开目标责任管理，坚持平时检查和年终考核相结合，督促各科室认真贯彻落实政务公开各项要求，做好政务公开工作。

六、政府信息公开支出与收费情况

我局实行免费提供政府信息公开服务。因此全年对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收费。

